证券代码: 839738 证券简称: 辰星药业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董事会对2018年度带有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2018 年度委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 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本公司提交了 编号为苏公W[2019] A599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为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落的内容原文如下: 财务报表附注五 (二)-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中披露的第一大客户南通文康贸易有限公司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70.59%,公司对文康贸易在业务上具有重大依赖,该业务的持续性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中强调事项涉及的内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地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该审计报告也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2018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对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强调事项说做的说明无异议。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加快相关工作的推进,解决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和问题, 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4日